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书

长财采购决〔2025〕40号

一、项目编号: 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吉林医院虚拟实训基地项目（二次）（项目编号: JM-2025-09-01142）

二、相关当事人

投诉人: 北京熠云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连洼北路138号院1号楼4层414

被投诉人1: 长春市中心医院

地址: 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1810号

被投诉人2: 吉林省吉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长春市绿园区吾悦广场B座15楼1536室

三、基本情况

采购文件公告日期: 2025年10月31日

质疑受理时间: 2025年11月11日

质疑答复时间: 2025年11月12日

投诉受理时间: 2025年11月18日

投诉事项1: 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采购设备技术参数-二、心肺疾病评估实训室-2.1心肺疾病模拟病人招标参数-▲12. 至少内置配有 ≥ 50 种心血管疾病, 涵盖教学点 ≥ 500 个。至少包括: 正常、良性杂音、主动脉瓣硬化症、高血压、心绞痛狭窄症、急性下壁心梗、急性前壁心梗、室壁瘤、二尖瓣脱垂(MVP)、

二尖瓣脱垂（孤立性喀喇音伴杂音）、二尖瓣关闭不全（慢性）、二尖瓣关闭不全（轻微）、二尖瓣不全（急性）、二尖瓣狭窄（MS）具有严重三尖瓣关闭不全（TR）、二尖瓣狭窄具有轻度三尖瓣关闭不全、二尖瓣狭窄及关闭不全、主动脉关闭不全（慢性）、主动脉关闭不全（急性）、主动脉瓣狭窄、肥厚型梗阻性心肌病、心肌病、急性心包炎、原发性肺动脉高压症、心房间隔缺损、心室中隔缺陷、动脉导管未闭、主动脉瓣狭窄、法洛氏四联症、轻度收缩期心衰、轻度舒张期心衰、中度主动脉瓣狭窄、轻度主动瓣关闭不全、主动脉瓣狭窄伴关闭不全、肺动脉栓塞、肺源性心脏病等。提供厂家盖章图文证明材料设置要求不合理。

投诉事项 2：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采购设备技术参数-六、模拟手术室+血管介入手术实训室-16.6 软件具备趋势界面，可显示前后 10 分钟体征参数随时间变化的曲线，并随着新的治疗操作随时校正曲线，使导师对模拟人的体征走向有个清晰的把握。需要提供由投标产品所属品牌的厂家盖章的图片或文字说明证明。设置要求不合理。

投诉事项 3：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采购设备技术参数-九、3D 临床技能实训管理平台 + OSCE 考站建设-9.16 高保真降噪拾音器，通过公安部安全与警用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检验。设置要求不合理。

投诉事项 4：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采购设备技术参数-十、MR 情景化综合实训平台-10.25 交互智能平板显示设备（86 寸）-三、主要功能-2. 整机支持提笔书写，在 Windows 系统下可实现无需点击任意功能入口，当检测到红外笔笔尖接触屏幕

时，自动进入书写模式。支持手笔分离，通过提笔即写唤醒批注功能后，可进行手笔分离功能，使用笔正常书写，使用手指可以操作应用，进行点击操作。支持动态压力感应，支持无任何电子功能的普通书写笔在整机上书写或点压时，整机能感应压力变化，书写或点压过程笔迹呈现不同粗细。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机构所出具的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设置要求不合理。

投诉事项 5：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采购设备技术参数-十一、VR 虚拟仿真技术建设 + 智慧教室 1 间-11.1 虚拟仿真课程管理平台-六、系统要求-1. 系统需和校级平台完成对接，统一身份认证登录管理。设置要求不合理。

投诉事项 6：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采购设备技术参数--十二、3 层多媒体教室+中控室-12.8 4K 云镜摄像机-9. 为保证系统兼容性，所投产品需与终端为同一品牌。设置要求不合理。

投诉请求：终止采购项目，重新组织专家论证采购人实际需求并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编制招标文件。

四、处理依据及结果

本机关依法对投诉事项进行调查，书面审查投诉事项有关材料、招标文件、质疑函、质疑回复函、被投诉人回复函结合专家论证意见现查明事实如下：

关于投诉事项 1.2.4：本机关经审查相关书面材料认为，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采购设备技术参数-二、心肺疾病评估实训室-2.1 心肺疾病模拟病人招标参数-▲12 要求提供厂家盖

章图文证明材料；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采购设备技术参数-六、模拟手术室+血管介入手术实训室-16.6 要求提供由投标产品所属品牌的厂家盖章的图片或文字说明证明；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采购设备技术参数-十、MR 情景化综合实训平台-10.25 要求检测报告加盖制造商公章。并非作为资格要求，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十七条“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情形，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

关于投诉事项 3：本机关经审查相关书面材料结合专家论证意见认为，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采购设备技术参数-九、3D 临床技能实训管理平台 + OSCE 考站建设-9.16 高保真降噪拾音器需通过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检验。国内具备该检测能力的检测机构不止一家，采购文件中指定检测机构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第八项“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的规定，投诉情况属实，投诉事项成立。

关于投诉事项 5：本机关经审查相关书面材料结合专家论证意见认为，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采购设备技术参数-十一、VR 虚拟仿真技术建设 + 智慧教室 1 间-11.1 虚拟仿真课程管理平台-六、系统要求-1. 系统需和校级平台完成对接，统一身份认证登录管理部分，采购文件设置不存在不合理情形，不存在指向性、倾向性，有多家供应商可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不存在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排斥潜在供应商，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

据，投诉事项不成立。

关于投诉事项 6：本机关经审查相关书面材料结合专家论证意见认为，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二、采购设备技术参数--十二、3 层多媒体教室+中控室-12.8 4K 云镜摄像机-9. 为保证系统兼容性，所投产品需与终端为同一品牌部分，采购文件设置不存在不合理情形，不存在指向性、倾向性，有多家供应商可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不存在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排斥潜在供应商，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

综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六条、《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九条第（二）项、第三十一条第（一）项、第三十三条的规定作出处理决定如下：投诉事项 1、2、4、5、6 不成立，驳回投诉；投诉事项 3 成立，责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采购文件，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五、其他补充事宜

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长春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向长春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长春市财政局

2025 年 11 月 24 日

抄送：相关政府采购当事人